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11月12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29日和2022年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实施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2022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3月31日,公司披露《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笔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34,617,100股公司股票于2022年3月29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68%。

2022年11月12日,公司披露《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全部标的股份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4,782,853股股份于2022年11月9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23%。该笔标的股份对应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至此,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对应的全部标的股份39,399,953股全部过户完成。

2025年4月30日,公司披露《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已解锁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中有16,500,953股实现解锁,占公司总股本的0.80%,已通过二级市场择机出售完毕。因公司业绩未达标、个人绩效未达标或被取消资格等原因未能解锁的股票共22,89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共持有公司股份22,89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自公司公告相应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48个月,存续期最长为60个月(含预留12个月)。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可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提前终止或展期。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可提前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6-017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1日14:50。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召集人: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梅毅先生主持会议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00人,代表股份数457,217,6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61,220,807股的43.08%。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303,060,0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61,220,807股的28.56%。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98人,代表股份数154,157,5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61,220,807股的14.53%。

2、公司部分董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列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为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						是否通过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57,217,638	456,492,021	99.84%	572,900	0.13%	152,717	0.03%	是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457,217,638	456,533,921	99.85%	627,300	0.14%	56,417	0.01%	是
3.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57,217,638	456,532,321	99.85%	569,100	0.12%	116,217	0.03%	是
4.00	关于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457,217,638	456,459,221	99.83%	594,400	0.13%	164,017	0.04%	是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3,570,227	52,844,610	98.6%	572,900	1.1%	152,717	0.3%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53,570,227	52,886,510	98.72%	627,300	1.17%	56,417	0.11%	
3.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3,570,227	52,884,910	98.72%	569,100	1.06%	116,217	0.22%	
4.00	关于新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53,570,227	52,811,810	98.58%	594,400	1.11%	164,017	0.31%	

2、会议听取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会议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胡德勇先生、孙静东女士、章卫东先生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谭四军、徐倩;

3、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经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有关决议等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6-19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1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工中路8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楼水勇先生

6、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38人,代表股份262,039,7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145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57,177,9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08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28人,代表股份4,861,7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76%。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34人,代表股份5,157,5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88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6人,代表股份295,8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1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28人,代表股份4,861,7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76%。

2、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董事施文忠因工作原因请假),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并出具了见证意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股东会审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61,362,2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15%;反对626,0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89%;弃权5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480,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649%;反对626,0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1385%;弃权51,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66%。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261,369,8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44%;反对614,3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44%;弃权5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487,7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0122%;反对614,3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117%;弃权5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61%。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61,360,6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09%;反对623,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81%;弃权5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478,5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8339%;反对623,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0978%;弃权5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3%。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261,413,5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10%;反对567,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65%;弃权5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531,4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8595%;反对567,2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984%;弃权5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2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61,012,6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74%;反对702,8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85%;弃权6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91,5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1470%;反对702,8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6276%;弃权6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54%。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61,274,6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80%;反对656,8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7%;弃权10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392,5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1664%;反对656,8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357%;弃权108,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79%。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61,366,4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31%;反对613,6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42%;弃权59,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484,3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463%;反对613,6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981%;弃权59,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56%。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8、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吕崇华、孔舒韫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19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社区桃花源智创小镇功能配套区B栋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49
普通股股东人数	9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3,257,0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3,257,0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89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89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乐卫平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292	99.9959	1,501	0.0034	250	0.0007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5、逐项审议《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01、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2,524	99.9706	1,501	0.0251	250	0.0043

5.02、议案名称:《关于确认不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292	99.9959	1,501	0.0034	250	0.0007

5.03、议案名称:《关于确认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4,829	99.9948	1,964	0.0045	250	0.0007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逐项审议《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7.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0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0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0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0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5,792	99.9971	1,001	0.0023	250	0.0006

7.0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254,829	99.9948	1,964	0.0045	250	0.000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581,893	99.9769	1,501	0.0197	250	0.0034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582,393	99.9835	1,001	0.0131	250	0.0034
5.01	《关于确认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962,524	99.9706	1,501	0.0251	250	0.0043
5.02	《关于确认不在公司兼任职务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581,893	99.9769	1,501	0.0197	250	0.0034
5.03	《关于确认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581,430	99.9708	1,964	0.0258	250	0.0034
7.09	《关于修订〈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581,430	99.9708	1,964	0.0258	250	0.003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6、议案7.01、议案7.0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深圳市恒运昌投资有限公司、乐卫平、深圳市恒运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恒运昌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俞日明已对议案5.01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37,292,768股未计入议案5.01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3、议案5、议案7涉及逐项表决,子议案经逐项表决均获得通过;

4、议案3、议案4、议案5.01、议案5.02、议案5.03、议案7.09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5、本次股东会听取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柯燕军、何子彬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ST如意 公告编号:2026-019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6年5月21日上午0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如意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张贝贝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6人,代表股份数为73,484,4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0780%。其中:

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人,代表股份数为70,734,1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27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股东会的股东69人,代表股份数为2,750,2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509%。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7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3,754,2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345%。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出席或列席会议方式包含视频方式。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2,973,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42%;反对40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3%;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42,9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3808%;反对40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76%;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6%。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2,973,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42%;反对40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3%;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42,9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3808%;反对40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76%;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6%。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2,968,7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982%;反对41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32%;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38,5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2636%;反对41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248%;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6%。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2,968,7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982%;反对41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32%;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38,5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2636%;反对41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248%;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6%。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为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30,514,665股;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0,280,000股;上述公司为公司关联股东,合计持有50,794,665股,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2,174,0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72%;反对41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242%;弃权10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8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38,5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2636%;反对41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0248%;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6%。

6.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向银行借款授信总量及授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2,973,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42%;反对40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3%;弃权10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42,9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3808%;反对40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76%;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6%。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2,973,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42%;反对40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3%;弃权10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42,9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3808%;反对40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76%;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6%。

8.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2,973,1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42%;反对40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1%;弃权101,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42,9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3808%;反对40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50%;弃权10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43%。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2,973,21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43%;反对40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571%;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8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243,0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3834%;反对40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050%;弃权1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1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王冠、唐诗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2日

证券代码:001237 证券简称:惠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6〕697号)同意,宁波惠康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为“惠康科技”,证券代码为“001237”。本次公开发行的37,087,858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全